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浙江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园新能源”、“辅导对象”、“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花园新能源的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人员

民生证券本期参加辅导的人员为：郭鑫、贺骞、方健铭、董伟丽、林龙、熊园、何国威、赫茂松，其中郭鑫担任辅导小组组长。本辅导期间，因李世昌离职，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

上述人员均为民生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具备辅导工作必需的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投行业务经验，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2、接受辅导人员

接受本期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2年10月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

2、辅导的方式

本次辅导期间，民生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认真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相关辅导。辅导工作采取多种灵活有效的辅导方式，包括组织咨询、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经验交流会、案例分析、专题研讨等。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机构的主要工作内容

（1）协助公司完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财务会计管理体系，督促公司持续改进其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持续调查公司的资产、人员、财务、业务、机构等情况，对其独立性进行诊断，督促公司继续保持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完整；

（3）民生证券协同公司、其他中介机构定期召开专题讨论会，就本次辅导工作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进行讨论，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同协商解决方案，督促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健全财务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以及持续规范运作。

第二期辅导工作已按照辅导计划顺利完成，辅导过程中，公司按照辅导协议的规定对民生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辅导协议及辅导计划履行情况良好。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机构会同公司、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总结归纳，并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实际开展业务情况，对在核查过程中发现的公司财务内部控制问题提出了整改建议，并督促公司有效执行。本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根据辅导工作小组的整改建议进行规范运行。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集资金投向问题

发行人已初步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规划，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督促公司

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尽快完成募集资金投向计划及其相关的政府部门备案。

2、关联方资金流水问题

辅导工作小组初步查看发行人及其主要关联方账户流水，计划下一步针对资金流水执行包括但不限于大额资金流水核查、外围流水核查和走访、函证主要客户供应商等核查程序，持续关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完善公司内部控制

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跟踪发行人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生产经营、财务规范等方面。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相关制度，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

4、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民生证券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情况，基于公司优势和特点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和规划，明确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以满足发行审核条件。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民生证券参加辅导的人员为：郭鑫、贺骞、方健铭、董伟丽、林龙、熊园、何国威、赫茂松，其中郭鑫担任辅导小组组长。民生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的安排进行辅导工作。

（一）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民生证券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并结合客户、供应商访谈等形式，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敦促其重点解决，进一步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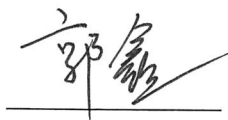
（二）对辅导对象持续辅导

持续将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则、证券市场动态、新股发行改革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学习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签章页）

辅导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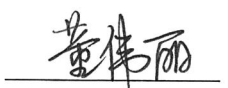
郭 鑫



贺 骞



方健铭



董伟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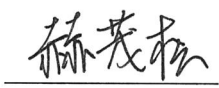
林 龙



熊 园



何国威



赫茂松

